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 让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30%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交易简要内容：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贸香港”，华贸物流及华贸香港以下统称“华贸物流”）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参股企业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华港”、“合资公司”或“标的企业”）全部 3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股权转让”或“本次交易”），参照评估价值，拟以 5088.507 万元（以经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准）为底价通过挂牌方式公开转让。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本次股权转让将通过挂牌方式，能否最终成交存在不确定性。

一、交易背景与交易概述

华贸物流拟通过依法设立的产权交易机构以公开挂牌交易方式转让参股公司厦门华港30%股权。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3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公开挂牌转让股权的相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定受让方资格条件、签署委托合同、出售股权协议条款的设定及签署、办理过户手续、调整挂牌底价、延长挂牌期限等。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本次拟转让厦门华港30%股权事项，将严格按照国有资产转让的有关规定执行，通过依法设立的产权交易机构公开挂牌交易方式转让。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 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标的为厦门华港30%股权。

- 1、企业名称：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791279625Y
-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 4、企业地址：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港中路1270-1号-201室
- 5、法定代表人：成宇君
- 6、注册资本：10,000万人民币
- 7、经营范围：承办海、陆、空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的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检、报验、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及运输咨询业务；国际海运货物仓储业务、国际海运集装箱站与堆场业务。
- 8、华贸物流持有厦门华港14.70%股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贸物流（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贸香港”）持有厦门华港15.30%股权。

(二) 交易标的资产最近一年的财务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厦门华港的总资产为154,429,320.09元，净资产为151,891,391.80元，2022年1-12月实现净利润为3,293,542.07元。

(三) 交易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信大华”）对厦门华港进行了资产评估工作，并出具了《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23)第2263号。

本次评估目的是对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之经济行为所涉及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作出公允反映，为该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意见。具体结果如下：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评估报告中列示的评估假设和限定条件下，通过资产基础法评估，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评估前账面资产总计 15,609.00 万元，评估价值 17,215.36 万元，评估增值 1,606.36 万元，增值率 10.29 %；账面负债总计 253.66 万元，评估价值 253.66 万元，无增减值变动；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15,335.34 万元，评估价值 16,961.70 万元，评估增值 1,606.36 万元，增值率 10.46%。

2、收益法评估结果

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在评估报告中列示的评估假设和限定条件下，通过收益法评估过程，在评估假设及限定条件成立的前提下，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前账面价值 15,335.34 万元，评估价值 16,157.89 万元，评估增值 802.55 万元，增值率 5.23%。

3、评估方法结果的分析选取

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所表现的市场价值，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16,961.70 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 16,157.89 万元，两种评估方法确定的评估结果差异 803.81 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比收益法评估结果增加 4.74%。

两种方法评估结果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两种评估方法考虑的角度不同，考虑到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两种不同评估方法的优势与限制，分析两种评估方法对本项目评估结果的影响程度，根据本次特定的经济行为，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更有利于反映评估对象的价值。因此，本次评估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根据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股权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23)第 2263 号），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评估前账面资产总计 15,609.00 万元，评估价值 17,215.36 万元，评估增值 1,606.36 万元，增值率 10.29%；账面负债总计

253.66 万元，评估价值 253.66 万元，无增减值变动；股东全部权益账面值 15,335.34 万元，评估价值 16,961.70 万元，评估增值 1,606.36 万元，增值率 10.46%。

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华贸物流及子公司华贸香港转让厦门华港物流有限公司 30%股权事项符合公司聚焦主责主业、提升经营效益、处置低效资产的目标。

（二）本次股权转让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有利于完善公司资产结构，促进资产的有效优化配置，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本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成交价格、完成的时间以及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8 日